

叶县任店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镇高度重视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为保证工作顺利开展，由镇主要领导牵头，明确分管负责人调度，具办人员落实，确保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推动基层政务公开全覆盖，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2023 年度任店镇通过美篇、微信视频号等新媒体发布了 400 余条乡镇信息，制发 76 个文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本乡镇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件 0 件。我镇在公开政府信息前，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明确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和制度，由镇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负责人具体抓，具办人员落实。要求各部门协调配合及时提供相关信息，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二是严格把关审查。对拟公开的信息先审后发，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确保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安全性和公信力，坚决杜绝信息更新不及时、发布存在严重表述错误等问题的发生。三是紧盯重点领域。及时发布更新政策文件解读、重大决策公开、安全生产、民政各项救助资金公示、民生热点问题回应等重点领域内容确保政府权力运行公开透明。2023 年度任店镇共发布了 32 个文件。

四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上级工作要求，2023 年在政府网站信息公开栏目开设专栏发布了 10 条信息,通过美篇、微信视频号等新媒体发布了 400 余条乡镇信息，提高了群众的知晓度和参与率。任店镇对政务公开网站实行常态化管理，明确专人负责发布与维护各个领域相关信息，确保内容发布准确、权威、及时、便民，回应群众关切，扩大信息公开覆盖面。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对照县政府网站内容监测结果及时进行整改并分析原因，高度重视政务公开考核工作;二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制度，公开各部门联系人及联系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三是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对违反制度责任人进行约谈问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

一是公开内容不具体，重点不突出;二是公开形式的便民性不足、覆盖面不广;三是信息发布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够。

二改进情况

针对 2022 年存在问题，2023 年我们做了如下改进:一是提高站位，深化认识。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长期化、日常化和制度化的工作，严格按照县级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统一思想，深化认识，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责任到位，二是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在保证网络公开为主的前提下，进一步加大媒体推介力度，提高公众对政务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扩大信息覆盖面。三是规范程序，严格发布。严格规范信息的收集、编制、审查、发布、监管各环节程序，明确有关信息发布的职责分工，加强监督管理，并建立健全考核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避免互相推诿、遗漏信息等情况的发生。四是加大培训，提升质量。加大教育培训力度，使干部职工在思想上充分重视信息公开，提高信息报送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升信息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